

南澳办事处双拥码头“6·24”船舶爆燃事故防范整改措施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2022年6月24日11时43分许，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双拥码头附近发生一起船舶爆燃事故，造成1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178.8万元。事故发生后，大鹏新区管委会高度重视，依法成立事故调查组开展事故调查。2022年10月12日，事故调查报告经新区管委会批复同意后结案，新区安委办印发了《关于落实南澳办事处双拥码头“6·24”船舶爆燃事故处理决定的通知》。

按照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有关规定和要求，2023年8月，新区安委办成立了南澳办事处双拥码头“6·24”船舶爆燃事故防范整改措施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评估组（以下简称评估组），开展评估工作，现将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估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新区评估工作实施方案的计划及部署，2024年1月，新区安委办牵头组织评估组依据新区管委会批复的《南澳办事处双拥码头“6·24”船舶爆燃事故调查报告》，通过资料审查、座谈交流、查阅文件、实地核查等方式，对责任追究及事故防范措施落实情况逐项进行了复核，经综合分析研判，形成了评估报告。

二、责任追究意见落实情况

(一) 责任人员行政处罚落实情况

新区应急管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四条之规定对交叉作业的深圳市德诚船舶有限公司负责人处以 2000 元罚款。相关行政处罚已落实到位。

(二) 责任单位行政处罚落实情况

新区应急管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四条之规定对交叉作业的深圳市德诚船舶有限公司处以 3000 元罚款。相关行政处罚均已落实到位。

(三) 其他处理情况

深圳市公安局大鹏分局依照其规章制度对深圳市公安局大鹏分局南澳派出所及其责任人进行了处理。

三、事故防范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按照《南澳办事处双拥码头“6·24”船舶爆燃事故调查报告》提出的事故防范及整改建议，整改落实情况如下：

(一) 建立健全并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情况

五金加工特种作业存在工期短、规模小、从业人员素质不高等特点，结合南澳办事处辖区实际情况，一是定期组织社区召开安全监管会议，从巡查检查要点、易发事故点位、事故类型及事故案例进行分析，充分提高社区安全管理人员巡查检查水平。二是对五金加工门店开展定期的巡查检查，排除门店的生产安全隐患，核实特种作业证的持证情况并做好台账登记。三是在日常检

查巡查过程中，通过对门店负责人、从业人员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宣讲因违规作业造成安全事故的事故案例并告知正确的作业方式，提升安全意识，有效降低生产安全事故的风险。四是严格执法，办事处执法部门根据制定执法计划、移交的线索，对辖区的五金加工门店开展执法检查，主要针对持证情况、特种作业人员档案建立、从业人员教育培训等方面开展执法检查，立案一宗处罚金人民币 3000 元，达到“查出一处、处罚一宗、震慑一方、影响一片”的效果。

（二）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情况

新区公安机关进一步强化了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一是明确公务船只维修保养协议责任，将安全生产责任和相关职责等明细项目纳入公务船只维修保养等安全生产活动的相关协议中，明确承接第三方的安全管理职责，确保在开展相关维修、保养等服务过程中的安全责任。同时，对公安机关组织的其他生产经营活动进行梳理，对于安全职责不明晰的，按照相关工作要求予以补充明确。二是常态开展船只情况日常检查，采取日常检查和专门检查相结合的常态检查制度，对于目前在用船只等安排专人对日常使用、船况等进行登记；同时，由船只驾驶员对每日的剩余燃油以及使用中的故障情况重点进行标注，并及时报告管理责任人，及时开展专门检修等事宜。

（三）强化安全教育和事故警示落实情况

南澳办事处开展专项整治行动，把五金加工门店安全监管落

到实处，组织力量对辖区所有涉及五金加工、船舶维修的场所开展全覆盖巡查，做到巡查一处警示一片，巡查一家宣传一家；南澳派出所通过支部会议、党员大会和党小组会的形式深入学习安全生产相关内容，专题召开支部会议 2 次，全体党员大会 3 次，警示教育会 2 次，从支部班子成员到全体民警、工作人员，从思想认识上再提高，确保人人入脑入心，认识安全生产工作、抓牢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性，深入推动安全生产工作走深走实、落地见效。

（四）加强公务船舶安全管理落实情况

新区公安机关加强了公务船舶安全管理工作。一是严格执行船舶安全等管理制度，按照船舶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向相关主管部门等进行船舶登记、检验，逐一对在管船只进行核验，对未核验或超期情形的船舶等进行清理封存，严禁不符合要求船只等用于日常勤务工作，切实落实船舶安全管理的主体责任。二是规范船只保养维修场地使用，在深入开展实地查勘和评估情况下，目前在用船只已统一在七星湾游艇会进行停泊，对于维修保养需要的，严格按照要求吊运至德诚船舶有限公司维修保养车间开展相关作业，严禁在不符合安全条件的场地进行。三是建立日常管理责任机制。按照派出所领导责任分工，召开所长办公会形成专门会议纪要制定关于船舶管理的责任制，从分管领导到具体责任人，从使用到管理全面予以规定，并根据人员分工和流动情况及时更新，避免因人员变动等情况造成管理“真空”。

四、存在问题

行业主管部门及有关生产经营单位均高度重视事故调查报告落实工作，对照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建议，深刻汲取事故教训，强化安全发展理念，健全完善政策措施。南澳办事处对德诚船舶有限公司进行了安全专项辅导，船舶维修等分区合理、安全生产环境已大幅改善，在检查中还发现存在润滑油和其他维修器材混放等隐患。

五、工作建议

建立健全长效监管机制，加大巡查和执法监管力度，不断压实行业主管部门、社区和企业三级责任，加大宣传警示教育和业务培训，坚决守牢安全底线，确保辖区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南澳办事处双拥码头“6·24”船舶爆燃事故
防范整改措施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评估组